

9、小微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曲靖市消防救援支队（单位名称）的曲靖市消防救援支队2024年度支队集中采购器材装备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水成膜泡沫灭火剂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西安雨泰消防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5人，营业收入为72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4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抗溶性水成膜泡沫灭火剂泡沫浓度为6%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西安雨泰消防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5人，营业收入为72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4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~~将~~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)：西安雨泰消防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7月8日



注：

上表中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制造商（生厂厂商）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1、须提供制造商（生厂厂商）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；

2、中小企业，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，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，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，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除外。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，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。

3、投标人须核对《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，如实填写声明函。

4、本项目的所属《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中所列：

（二）工业。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。其中，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，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；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，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；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。

5、根据政府采购主管部门关于政府采购信息公示的相关要求，如中标单位为小型（或微型）企业，其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需随中标结果一并公示，请各投标单位如实提供及填写本单位企业情况，如虚假填写的，将依法上报监督管理部门，追究其法律责任。

